

# 建立評鑑倫理 專家學者提建言

文／曾美惠

圖／楊怡姿



▲95年大學系所評鑑委員前往學校實地訪視。

評鑑是一門學問，縝密的評鑑計畫與執行，是評鑑能否成功的關鍵。其中，評鑑倫理的建立，更是重要的一個環節，不僅能確保評鑑的公正與客觀，更是能否樹立評鑑公信力的要素，因此，評鑑倫理

的建立不可輕忽，更是目前臺灣進行評鑑時，最需建立的制度。

## 過去亂象

### 傷害評鑑倫理

評鑑過程中，若發生違背評鑑倫理之事，必定使結果遭到質疑。曾擔任臺北市教育局長、新竹師院（現為新竹教育大學）校長的陳漢強指出，美國一所小型私立大學SyUabi接受評鑑時，其中一位評鑑委員有私心，想到該校擔任校長，便利用評鑑時私下與校長談事情，評鑑後不久，他被推選為該校校長，大家才發現他所做的評鑑結果不公正，而受到社會撻伐。

臺灣也有過這樣的事。陳漢強過去擔任幼稚園評鑑委員時，有幼稚園園長私下

表示，曾有擔任委員的大學教授在評鑑期間，表達希望擔任幼稚園顧問並每月支領顧問費，幼稚園為了評鑑，只好付了。

「評鑑委員品德差，根本無法勝任，也讓評鑑公信力大打折扣，」陳漢強說：「委員個人的私心確實無法掌握，制度僅是最基本的規範，其他都必須靠委員遵守評鑑倫理。」

對高等教育評鑑研究與實務有豐富經驗的新竹教育大學教務長蘇錦麗也透露，過去訪評時曾有違反倫理的事：委員遲到、早退，走馬看花，敷衍了事；不照規定參加行前說明會，結果邊訪視、邊向其他委員惡補；委員認為自己扮演「官兵抓強盜」的角色，對學校的態度不甚尊重、友善；受評學校相互打聽，送委員的禮物，一份比一份大，有討好委員之嫌；甚至有評鑑委員跟學校推銷電腦，以及與受評學校當場敲定演講的事情發生，使評鑑結果公信力受到質疑。

會發生這些事，陳漢強指出，就是過去臺灣的評鑑制度不夠完善，委員未接受專業

訓練，評鑑沒有一致標準，「委員們心中各有一把尺，還各吹各的號，各有一個調。」

### 美國評鑑制度可借鑑

「評鑑倫理的建立，最重要的是完整的評鑑制度及評鑑委員的訓練。」陳漢強指出，美國評鑑制度嚴謹且完備，委員須完整受訓，評鑑前於候用名單中抽出人選，並送交受評學校表示意見，學校可提出具體理由申請換人。

評鑑前的一個月，由評鑑小組召集人前往學校與校方洽談評鑑訪視事宜，再由評鑑委員到校展開為期四天的訪視。期間除第一天晚上由學校提供簡單晚餐外，其餘經費全由評鑑學會負擔，避免利益收送。

訪視期間每天晚飯後的討論相當重要，陳漢強表示，第一天晚上，所有評鑑委員確定訪視重點、評分等，委員討論一致的評鑑標準，第二天起開始依此進行訪視，每天晚餐後各自提出自己的觀察與看法，供其他人參考並做出結論，最後由召集人於第四天下午對受訪學校師生進行口頭報

告，一個月後學校可針對書面報告提出申覆，申覆未獲採納，還能提起行政訴訟。

### 「專業」與「成熟評鑑文化」 倫理建立首要之務

美國完備制度行之有年，能減少違反評鑑倫理之事發生，蘇錦麗表示，臺灣比起其他世界主要國家，大學評鑑制度建立較晚。而要建立評鑑倫理，除完善制度外，更需要「成熟的評鑑文化」，只要文化成熟，評鑑組織與受評單位雙方對評鑑抱持信任、公正的態度，評鑑倫理就容易建立。

蘇錦麗舉例，民國86年她主持大學綜合評鑑試辦計畫時，曾建議讓受評學校事前檢視委員名單，並對人選表示意見，但因評鑑文化尚未成熟，擔心利益收送，以及委員權威不容懷疑等因素而未獲接受。

但今年的系所評鑑就已經請委員簽署「評鑑倫理與利益迴避保證書」、勾選需要迴避的系所，也請受評系所事前檢視委員名單，蘇錦麗肯定的說，「這就是進步」。

除了完備制度、成熟的文化之外，曾參加台灣評鑑協會承辦的大學校務評鑑，並擔任社會科學組召集人的中央研究院社會所研究員瞿海源指出，要建立評鑑專業倫理最重要的是「專業」，沒有評鑑專業能力，而從事評鑑工作，就是最嚴重的違反評鑑倫理的行為。

### 專業、自律、制度 建立公信力

而要掃除評鑑亂象，得要全面建立評鑑倫理。蘇錦麗舉她去年為台灣評鑑協會撰寫一份「94年度科技大學評鑑評鑑委員

注意事項」，就以「一般性的、委員與評鑑單位間、委員間、委員與受評學校間、晤談與蒐集資料、進行訪評資訊判斷、撰寫結果報告」七方面，說明委員應遵守的倫理準則。

要避免違反倫理的情事發生，除公開可能的利益衝突，藉由制度設計一些機制避免偏差外，蘇錦麗認為，委員的「自覺、自省、自律」也很重要，「能力」、「責任」及「廉正」應是對委員最基本的期待。

而認為大學評鑑亟待建立專業的瞿海源認為，臺灣或許沒有足夠具有評鑑專業的人才，但既然是評鑑的主持人和參與者，就必須學習評鑑專業，特別是主持人及全職工作人員，應更努力學習評鑑專業，而不是自己在建立一套非專業的評鑑程序。

瞿海源主張，評鑑計畫本身應該先具專業，評鑑人員也應受訓建立專業，否則其他評鑑倫理都不重要。

陳漢強則認為，建立評鑑倫理首要便是建立規範與準則，並給予委員充分的討論時間，建立共同的評鑑準則，討論評鑑結果。當然也應建立申訴管道，讓學校表達對評鑑及委員的意見，否則根本制不住品德不佳的委員。

蘇錦麗建議，臺灣有些評鑑會將結果的運用與各校經費補助及招生名額核定掛鉤，也許對受評學校能發揮一些作用。但更重要的是落實追蹤輔導，協助並監督學校提出改進計畫，才能達到評鑑在於改進的最終目的。否則花大錢辦評鑑，最後效果卻有限，相當可惜。

